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考点

关于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现将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，请考生遵守并互相转告：

1. 准考证打印：考生请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—2019 年 12 月 23 日期间，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“研招网”自行下载打印《准考证》。《准考证》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，正、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。考生凭二代居民身份证和下载打印的《准考证》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

2. 考场安排：本考点全部考场均设在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青岛校区南教楼；考务办公室设在南教 110（西门入口北侧）；考点办公室（含医务组）设在南教 109。

根据山东省统一安排，考生需每单元考试更换考场，具体考场安排以考生下载《准考证》中考试地点为准。考场与教室对应关系表将于考前一天，即 2019 年 12 月 20 日（周五）下午在南教西大门前公布，并同时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提供查询，望考生提前熟悉考场。

3. 考试时间：

12 月 21 日 上午（8:30-11:30）思想政治理论\管理类联考
下午（14:00-17:00）外国语

12 月 22 日 上午（8:30-11:30）业务课一
下午（14:00-17:00）业务课二

考生进场时间为每场考试开始前 30 分钟（即上午 8:00，下午 13:30），开考 15 分钟后不准进入考点，提前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。请考生注意掌握时间。

4. 诚信考试：请考生认真遵守《考场规则》。严禁考生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拍摄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等）、具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进入封闭区、考场。

请考生提前妥善安置自己物品。考点不负责保管考生物品！

5. 温馨提示：为了方便考生、加强管理，本考点统一配备下列物品：①在每个考场配备了钟表。②为每个考生准备文具袋：含 2B 铅笔、橡皮、黑色中性签字笔、小刀、直尺和胶棒（前三科每科考试结束后，需将文具放回袋内，摆放在桌子上，不得带走）。

考生**必须且只须**凭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和《准考证》进入考点（南教楼）。

6. 安检要求：本次考试实行 2 次安检。首次安检在考生进入考点前：在南教楼西门共设置六条安检通道，其中最南侧的两条安检通道为“女士通道”；请所有考生在接受安检前妥善安置禁带物品，脱帽并将头发置于耳后。二次安检在考生进入考场时：监考员在视频监控下对考生入场（包括重新进入）进行严格检查。

为了预防作弊，从严治考，考点配备了无线信号屏蔽仪、金属探测器、无线耳机吸铁棒、监考大师、二代身份证识别仪等反作弊设备。请考生在入场前及在考试期间配合检查。

考生应主动配合安检。接受安检前，应按照监考员的指令，主动将携带的违规物品放到考点以外。安检过程中如有报警声响起，应出示相关物品并进行解释。如因上厕所等特殊情况出考场后返回考场，应再次接受安检。

凡干扰、拒绝检查，或故意扰乱考场秩序、危害考试安全的，一律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2004 年 5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18 号发布，根据 2012 年 1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

教育部令第 33 号《教育部关于修改〈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〉的决定》修正)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,取消当科考试资格,情节严重的,还将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;不主动将所携带的违规物品交出,安检时被检查出带有违规物品的,一律按照教育部 33 号令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,取消当科考试资格;开考后再被检查出携带有违规物品的,一律按作弊处理,取消当次各科考试资格,下一年度不准报考!

7. 监督举报: 为了加强监督,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2 日期间在南教楼西门外设有举报箱,我校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监督举报电话:0532-86983322。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